

兩種歌謠集的序

豈明

一 海外民歌選序

我平常頗喜歡讀民歌。這是代表民族的心情的，有一種渾融清澈的地方，與個性的詩之難以捉摸者不同，在我們沒有什麼文藝修業的人常覺得較易領會。我所喜讀的是，英國的歌詞(Ballad)，一種敘事的民歌，與日本的俗謠，普通稱作「小唄」(Kōhō)。小唄可以說是純詩，他的好處，——自然是在少數的傑作裏，如不怕唐突「吾家」先王，很有樂而不淫哀而不傷的意思；但是，講到底這還是他的江南的兒女文學的風趣，使我戀慕，正如我們愛好子夜歌一樣。歌詞都是敘事詩，他的性質彷彿在彈詞與「節詩」之間，不過彈詞太長太有結構了，而節詩又太流暢，的確是近代的出品。我愛歌詞是在他的質素，有時又有點像韻文的童話；有些套語，在個人的著作中是很討嫌的，在這類民歌上却覺得別有趣味，

也是我所喜歡的一點。他講到女人總是美好的，肌膚是乳白，眼睛是夏日似的明亮，脚是小的，（請中國人不要誤會，）問事總是問三遍，時日是十二個月另一日，就是文句也差不多有定式，例如——

安尼，我要親你的面頰，

我要親你的下巴頰兒。

中國彈詞也有這種傾向，我隨手從再生緣卷一中引用這四句：

公子一觀心駭異，慌忙出位正衣冠，

問聲寶眷何來此，請把衷情訴一番。

這正是一個好例，雖然我不大喜歡，因為似乎太庸熟了。還有一層，這樣句調重疊下去，編成二三十冊的書，不知有幾萬行，自然不免令人生厭；歌詞却總不很長，便不會有這種毛病，而且或者反成爲他的一個特色了。

我在這兩樣民歌之外，還借了英語及世界語的譯本，看過一點各國的東西，有些我覺得喜歡的，用散文

譯了幾首，後來收錄在陀螺裏邊。不過我看這些歌謠，全是由於個人的愛好，說不出什麼文藝上的大道理，或是這於社會有怎樣用處。我所愛讀的是戀愛與神怪這兩類的民歌，別の種類自然也不是沒有，反正現在也無須列舉。讀情詩大約可以說是人之常情，神怪便似乎少有人喜歡了，這在標榜寫實主義以及文學革命的現代應該是如此，雖然事實未必如此。我說，現在中國刮刮叫地是浪漫時代，政治上的國民革命，打倒帝國主義，都是一種表現，就是在文學上，無論自稱那一派的文士，在著作裏全顯露出浪漫的色彩，完全是浸在「維特熱」——不，更廣汎一點，可以說「曼弗勒德（Manfred）熱」裏面。在這樣一個時代，驚異是不大會被冷落的，那麼我的愛好也就差不多得到辯解了，雖然我的原因還別有所在。我對於迷信是很有趣味的，那些離奇思想與古怪習俗實現起來一定極不能堪，但在民謠童話以及古紀錄上看來，想象古今人情之同或異，另有一番意思。文人把歌謠作古詩讀，學士從這裏邊去考證古文化，我門凡人

專一且不能，却又欲兼二，變成「三腳貓」而後已，此是凡人之悲哀，但或者說此亦是凡人之幸運，也似乎未始不可耳。

半農是治音韻學的專家，於歌謠研究極有興趣，而且他又很有文學的材能，新詩之外，還用方言寫成民歌體詩一卷，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他選集國外民歌，譯成漢文，現在彙成一集，將要出版了，叫我寫一篇序，說是因為我也是喜歡民歌的。我想，我是一個「三腳貓」，關於民歌沒有什麼議論可發，只好講一點自己的事情，聊以敷衍，至於切題的說明須得讓半農自己出手。但是我有一句介紹的話可以負責聲明：半農這部海外民歌的確選也選得嚙哈，譯也譯得不錯。有幾首民歌曾經登在語絲上面，見過的人自會知道；如有人不會見到呢，那麼買這部民歌選去一看也就知道了。總之半農的筆去寫民謠是很適宜的；瓦缶一集，有書為證。

中華民國十六年，三月三十日，周作人於北京西北城之苦雨齋。

二 潮州峯歌集序

民國三年一月我在紹興縣教育會月刊上發過這樣的一個啓事：

「作人今欲采集兒歌童話，錄爲一編，以存越國土風之特色，爲民俗研究兒童教育之資材。卽大人讀之，如聞天籟，起懷舊之思，兒時釣遊故地，風雨異時，朋儕之嬉戲，母姊之話言，猶景象宛在，顏色可親，亦一樂也。第茲事體繁重，非一人才力所能及，尙希當世方聞之士，舉其所知，曲賜教益，得以有成，實爲大幸。」

我預定一年爲徵集期，但是到了年底，一總只收到一件投稿！在那時候大家還不注意到這些東西，成績不好也是不足怪的，我自己只得獨力蒐集，就所見聞陸續抄下，共得兒歌二百章左右，草稿至今還放在抽屜裏。六年四月到北京來，北京大學的朋友開始徵集歌謠，我也跟著幫忙，因爲懶惰，終于沒有把自己的草稿整理好，但因了劉半農常維鈞諸君的努力，這個運動很有發展，

徵集成績既佳，個人輯錄的地方歌謠集也有好幾種完成了，如顧頡剛常維鈞劉經菴白啓明鍾敬文諸君所編的都是，這部林培廬君的峯歌集乃是其中最新出的一種。

歌謠是民族的文學。這是一民族之非意識的而是全心的表現，但是非到個人意識與民族意識同樣發達的時代不能得著完全的理解與尊重。中國現在是這個時候麼？或者是，或者不是。中國的革命尙未成功，至今還在進行，論理應該是民族自覺的時代；但是中國所缺少的是澈底的個人主義，雖然儘有利己的本能，所以真正的國家主義不會發生，文藝上也可以虛空地提倡著民衆文學，而實際上國民文學是毫無希望。在這個年頭兒，社會上充滿著時新，正如忽而頹廢，忽而血淚一般，也會忽而歌謠地歡迎起來，但那是靠不住的，不但要改變，而且不是真的鑑賞。蒐集歌謠的人此刻不能多望報酬，只好當作他的嗜好或趣味的工作，孤獨地自進行，又或如打著小鼓收買故舊的人，從塵土中挑選出「鷄零狗碎」的物件，陳列在攤上，以供識貨者之揀擇，——

倘若買不去，便永久留在店頭做做裝飾也好。關於這一點，大抵現在蒐集歌謠的人都有了覺悟，我所認識的幾位中間十九如此，差不多都是惘惘無華，專心一意地做這件事，而林君之堅苦卓絕尤為可以佩服。不過在現今這個忙碌的世界上，我雖然佩服林君的苦功，承認這部歌集的有價值，却不能保證，至少在這聖道戰爭的幾年裏，這能夠怎樣為國人所懂得，——雖然于將來的學術文藝界上的供獻總是存在的。

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三日，周作人于北京記。

無題之八

廢名

（與本刊一二二期所載相接）

一

她們兩人走進房來，燈放在桌上解衣睡覺。

琴子已經上了床，不過沒有躺下去，披衣坐。細竹襪子也脫好了，忽然又拖着鞋竄到桌子面前，把燈扭得一亮。

「你又發什麼瘋？」

細竹並不答，坐下去，一手灣在懷裏抱住衣服，——她的扣子都解散了，一手伸到那裏勦水瓶。

「我來寫一個日記，把今夜我們兩人的事都寫下來等程小林來叫他看。」

「我不管！受了涼就不要怪我！」琴子說，簡直不拿眼睛去理會。

「你這楊柳倒是替我折來寫字的。」

琴子不答，低頭，閉眼，彷彿是坐在那裏數數珠模樣。

細竹并不真是拿楊柳來寫字，是用牠蘸水磨墨，一面蘸，一面注視着硯池笑，覺得很好玩。楊柳是小小一青枝，黃昏時候，兩人在河邊玩，琴子特地折回插在瓶裏。

「你磨墨，庾子山替你寫了一句！」琴子轉過頭來望她一望，見她一言不發，故意打勸她。

「你總是做庾子山的奴隸，做夢也是庾子山。」

「我說出這一句詩來你纔相信我的話不虛哩。」

「真的嗎？」截然一掉身，雙手搭在椅背，對琴子。

「你看，赤脚而且是袒胸！」

「你不管，——你說。」

「寒壁畫花開。」

「要得，要得，我正在想那壁上的花，這就算得一句，——這怕是程小林告訴你記住的，是不是呢？」

細竹也看過這一首詩，記得詩題有什麼示內人的字樣。

樣。

「不要胡扯，——這該你是奴隸罷，替人家磨墨！」

琴子這句話是雙關，因為她會寫字，過年寫春聯，

細竹把莊上許多人家的紙都拿來要她寫，自己告奮勇磨墨。

「噓，我也跟你一路胡鬧起來了！你再不睡，我就

喊奶奶，什麼日記夜記的。」

琴子動手要吹燈，細竹纔上床。但兩人還是對坐而

談。

「我捨不得那一硯池好墨，觀世音的淨水磨的！」

這又是笑琴子。琴子從小在鎮上看賽會，有一套故事是觀音灑淨，就引起了很大的歡喜。今天折楊柳回

來，還寫了這麼兩行：

一葉楊柳便是天下之春，

南無觀世音的淨瓶。

「可惜此刻還沒有到放饊口的時候，不然就把南無

觀世音的淨瓶端上台。」細竹又說。

「這有什麼可笑呢？那我纔真有點喜歡，教孩子們

都來兜一兜我的楊柳水——我可不要你來！」

這是還細竹一禮。七月半莊上放饊口，豎起一座高

台，台上放一張桌子，桌子中間有一碗清水，和尚拿楊

柳枝子向台前灑，孩子們都兜起衣來，爭着沾一滴以爲

甘露，就在去年，細竹也還是搶上前去兜，惹得大家笑。

「我們真是十八扯，一夜過了春秋！」

琴子又說，伸腰到桌子跟前吹熄了燈。

他們自己是面而不見，史家莊的春之夜卻不因此更

要黑，當燈光照着他們刺刺不住，也不能從那裏看出一點亮來。自然，天上的星除外。

二

「春眠不覺曉，處處聞啼鳥。」

細竹唱。未唱之先，彷彿河洲上的白鷺要飛的時候展一展翅膀，已經高高的伸一伸手告訴她要醒了。這個比方是很對的。不過倘若問細竹自己，她一定不肯承認，因為她時常在河邊看見鷺鷥，那是多麼寬曠的青天，碧水，白沙之間，他們睡覺的地方只是小小一間房子。她卻沒有想一想，她的手是那麼隨興的朝上一伸，伸的時候何曾留心到她是在家裏睡覺？更何曾記得頭上有一個屋頂，屋頂之外纔是青天？如果同夏天一樣，屋子裏睡得熱又跑到天井外竹榻上去睡，清早醒來睜開眼睛就是青天，那纔真覺得天上地下好不局促哩。

坐起來，看見琴子也睜開了眼睛，道：

「我怕你還在睡哩。」

琴子不但聽見鳥啼，更聽了細竹唱，她醒得很早，

只要看一看她的眼睛便知她早已在春朝的顏色與聲音之中了。她的眼睛是多麼清澈，有如桃花潭的水，聲響是沒有聲響，而桃花不能躲避牠的紅。

「那是那一個，這麼早就下了河？」細竹聽了河邊有人在那裏搗衣，說。

「你這麼時候醒來說這麼時候早，——倘若聽見的是雞叫，雞也叫得太早哩！」

細竹穿了衣走了。不過一會的工夫又走進來。她打開園門到外面望了一望。

「趕快起來梳頭，好晴的天！」說着在那裏解頭髮。

「六月天好，起來不用穿得衣服。」琴子穿衣，說。

「穿衣服還在其次，我喜歡大家都到埧上樹脚下梳頭。」

「你還沒有在樹脚下梳過頭，去年你在城裏過一個夏天，前年還是我替你打辮子。」

「我記得，你們坐在那裏梳，我就想起了戲台上的鬼，大家都把頭髮那麼披下來。」

「今年我來看你這個鬼！」

「我並不是罵人。現在我倒還有點討厭我的頭髮，奈牠不何，小孩子的時候，巴不得辮子一下就長大，跟你們一路做鬼。我記得，我坐着看你們梳，想天上突然起一陣風，把你們的頭髮吹亂了牠，或者下一陣雨也好。」

「下雨倒真下過，大概就是去年，天很熱，我起得很早，沒有太陽，四房的二嫂子端了一乘竹榻先在那裏梳，我也去，頭髮剛剛解散，下雨。」

「可惜我不在家，——那你不真要散了頭髮走回嗎？」

「雨不大，樹葉子又是那麼密，不漏雨。」

「小孩子想的事格外印得深，就是現在我還總彷彿頂上許多樹都是爲我們梳頭栽的，並不想到六月天到那裏乘涼，只想要到那裏梳頭。」

「哈哈。」

琴子突然笑。

「你又想起了什麼，這麼笑？」

「你一句話提醒我一個好名字，我們平常說話不是叫頭髮叫頭髮林嗎？——」

「我曉得，我曉得，真好！我們就稱那樹林曰頭髮林。」細竹連忙說。

「我說出來了你就『曉得』！」

她們此刻梳頭是對着房內那後窗，靠窗也放了一張桌子，窗外有一個長方形的小院，兩棵棕櫚樹站在桌上可以探手得到。院牆那邊就是河堤，棕櫚樹一半露在牆外。

小林到現在爲止，還沒有見過琴子，細竹到「頭髮林」裏披髮，只見了兩次他們披髮於棕櫚樹之前。他曾對細竹說：「你們的窗子內也應該長草，因爲你們的頭髮拖得快要近地。」細竹笑他，說他們當不起他這樣的崇拜。他更說：「我幾時引你們到高山上去掛髮，教你

們的頭髮成了人間的瀑布。」湊巧細竹那時同琴子爲一件事爭了好久，答道：「那我可要怒髮衝天！」小林說得這麼豪放，或許是高歌以當泣罷。有時他一個人走在墳上，儘儘的望那棕櫚樹不做聲，好像是想：棕櫚樹的葉子應該這樣綠！還有，院牆有一日怕要如山崩地裂！——琴子與細竹的多少言語牠不應該進一個總回響嗎？院牆到底是石頭，不能因了他們的話而點頭。

細竹是先梳，所以也先拿鏡子照，兩個鏡子，一個舉在髮後，一個，自然在前，又用來照那鏡子裏的頭髮。

「你看，這裏也是一個頭髮林。」

琴子知道她是指鏡子裏面返照出來的棕櫚樹。

這時墳上走着一個放牛的孩子，孩子騎在牛背。牛踏沙地響，他們兩人沒有聽着，但忽然都抬頭，因爲棕櫚樹颯然一響，——

那孩子順手把樹搖了一搖。

細竹只略爲一驚，琴子的頭髮則正在扭成一綰，一

時又都散了。細竹反而笑。她立刻跑出去，看是誰搖她們的樹。

談鬼（夢之六）

天行

我往常總想看到不可思議的鬼是什麼模樣。鬼終於不肯賞臉見一面。

彷彿是十年光景了，我在暑假裏住在舅舅的族人家裏。他們家算是那地方的一個財翁，房屋很不少，我睡在客廳的右首一間書房裏。晚間點的豆油燈，所以光亮並不十分清爽。對着牀就是兩扇玻璃——五色的——門，院子裏的東西都隱藏在這些色彩裏去了。門的右邊是窗戶，玻璃是無色的。我衝着窗戶坐，那時明時暗的燈光照著眼睛，偶然擡頭，只見隔著玻璃好大的一個面孔向著我！我從小到黑夜裏，就是在家裏，一個人決不敢走進沒有燈火的地方，總覺得有可怖的什麼東西在旁邊或是後面跟著。這時候的恐怖比那還要厲害，自然是不思議的鬼的觀念浮在腦海裏。直窘的我非出門小便不

可，纔硬起膽來走到門邊；儘量求快，小便完了；可是鬼影子也沒有見到。我明明看到面孔上的兩隻眼睛亂眨，竟絲毫不見了！這至少可以編出一些關氣的故事來，彷彿我是什麼星宿能夠辟邪。

星宿下凡，降魔拿妖的話，大約是中國民衆一般心理中常有的。例如最近去年新死的『嵩山四友』之一的張季直，他自訂年譜裏就有一段記載：

『咸豐十年，庚申，八歲。

……一族兄挈游城隍廟，入後宮；神夫婦二偶像坐特高，重宇陰闕，族兄命揖，甫揖，坐上筆筒籤筒翻倒作聲。余驚而啼，道士奔集，撫而慰之。自是，先母戒後勿入廟。……』

我想張先生這一段記載自然是說，『我是文曲星，所以點狀元；不信，有這事爲證！』其實我也可以冒充星宿，謊幾句謊，可惜不是狀元，無庸這套了！我當時憑了一點淺薄的科學知識，找出了問答，原來隔著窗戶的芭蕉葉迎著燈光在搖擺，眼睛裏錯亂了，當得一個怪

面孔上的嘴的張閉；等到知道了，再看也看不出像面孔的地方。這還是我沒有知道『下意識』作用時的事；雖然許多次黑夜的行路，也並未曾得到另外關於鬼的現象。

這又恰恰一年了！去年今日，我從病院正搬出。那場病，經過很危險的期間有兩星期之久，說是『肺膜炎』，熱度要高到四十一度多！憑了注射，我竟能活到現在，從死裏逃出來。當發熱最厲害的時候，或者可以說，也看見了許多東西，——是鬼不是鬼，不明白。

我在病榻上睡着，一合上眼，便有許多人物在面前。病榻的那一頭是房門，房門上好大一個腦袋伸進來；我立刻睜開眼，自己告訴自己：『沒有什麼！』心裏想著不讓看見這些，可是時而滿空中的小金魚浮沈著；時而真個『天雨花』了，紛繁的花絮飄著；時而美麗可愛的塑像和雕刻嵌在室壁的上半部；時而這個，時而那個。我自己只對自己暗示：『這並沒有什麼！』這樣不絕在腦子裏輪現的複雜的印象使得我神經非常緊張，不上三分鐘便睜開眼，據說帶了一種警怖的狀態；也許是

體溫太高的緣故，當時師友們都很替我擔憂。我半句沒有提到，（說話那時已是沒有聲音了！）眼睛裏看到的什麼，『鬼』的觀念好像沒有知道似的。

經過回憶之後，我覺得看見的些幻象，大概是平時常見的事物，尤其是許多時未能解決的事件。在（夢之四）中說過了，無庸多說，可怖的事實只可留在我自家腦裏。然而至今，我還有時吮味那病眼裏看的一幕一幕的電影。我想，假使那時不自主的亂說起許多不可捉摸的話，至少可以讓人相信碰見了鬼了！

鬼終於沒有使我認識過，而且現在龍虎山上治鬼的真人又已經下野了！

三，二七，北京。

曼殊大師塔銘的一點考證

柳無忌

讀了學昭君的關於曼殊大師的卒年一文，又見了抄錄下的諸宗元曼殊大師塔銘；這事既已引起了注意，我就想把所知道的一點材料寫下。

好久沒有到西湖去，因此碑石的已否樹立，塔銘的已否鐫刻，都沒有十分詳細知道。今據學昭君所講，則塔銘原來久已刻好了。此塔銘的原文，又見某期軍事雜誌。（盧永祥督浙時，在浙江出版，因原書不在，記不清了是那一期。）此中文字與學昭君抄出的大致一樣，不同的地方，有「其於朋遊，彌勤信納」二句。「遊」與「勤」字學昭君所抄出的作「友」與「甚」字。（我疑心或者係抄錯，因為遊，勤二字似乎比較好一點。也）許諸宗元後來在登軍事雜誌上時重行修改過的。）此外軍事雜誌稿上，無「諸宗元」，「林之夏」名字，僅作「某為撰銘」，「某書之」；而最後的「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字亦為刪去。

此塔銘中共有二處記年月的錯誤：（一）「是歲」係「明歲」之誤。文中講：「……最後之別，歲為丁巳，大師遂於是歲五月，遽告怛化，年僅四十有口。」照他所講，曼殊死時應在丁巳。但曼殊死實在下年戊午，民國七年，西歷一九一八年。我們所以知道曼殊死在民

國七年五月二日的，除柳亞子蘇玄瑛傳中所講外，更可
靠的，有此年五月三日的上海民國日報的曼殊上人恒化
紀，及同日的曼殊上人圓寂訃。現將此二文抄錄如下：

曼殊上人恒化紀——曼殊上人蘇元瑛，工文詞，
長續事，能舉中西文學美術而溝通之。其道德尤極高
尚，年來慨政局紛擾，社會墮落，常思至羅馬，考察
彼都美術，而鬱鬱多病，卒未成行。自去夏復胃病大
作，時纏綿病榻，迭入某某醫院療治，間獲小瘳，
然不久輒增劇。至昨日午後四時，竟恒化於廣慈醫
院，由汪精衛先生代為料理棺殮，現定今日午後三時
成殮，明日午前十時移厝廣肇山莊云。（中華民國七年
五月三日，即戊午年三月二十三日，上海民國日報。）

曼殊上人圓寂訃告——曼殊上人蘇元瑛師，於五
月二日，在法租界金神父路廣慈醫院示寂。擇於三日
午後三時成殮，四日午前十時移厝廣肇山莊，此訃。
汪兆銘，丁仁傑，林鏡臺，周日宣，謹啓。（中華民國
七年五月三日，即戊午年三月二十三日，上海民國

日報。）

觀此，曼殊卒年乃在民國七年五月二日午後四時，
成殮於三日午後三時，當極詳盡而確定的了。諸文謂爲
死於民國六年丁巳，當誤。

關於曼殊歿時的年歲，亦比較三十五歲爲正確。塔
銘的所謂：「四十有口」，可見諸氏知道的亦不甚詳細，并
未加查考，僅隨便的就所想到的寫下而已。我們知道曼
殊歿年三十五歲，最重要的根據是曼殊進南社時所填的
入社表。從曼殊入社的時候，及當時表上填的年歲推算
起來，至他死時，恰恰三十有五。（此係數年前家父爲
推算出的，惟究竟曼殊進社時是幾年，是幾歲，一時疏
忽了忘却爲記下。現在該表不在我處。無處確說。）此
外可助證的有梁社乾君在他英譯斷鴻零雁記的附錄一內
所講的「Mandju died..... at the age of thirty five。」
正與我講的相合。他做此文時在我們發表曼殊沒年三十
五歲前。梁君是廣東人，他所得的材料乃與我們不謀而
合，這實在是一個極好的證據。又我們以爲飛錫潮音跋

作於潮音出版的一年，就是民國紀元前一年辛亥，而跋中講：「彈指閏梨年二十有八。」若依此向後推算，曼殊民國七年五月死時也正三十五歲。有此三個證據，所以我們敢於斷定諸文所云曼殊卒年實係謬誤，或者他作文時原不知道也。

關於曼殊安葬孤山的時日，實係民國十三年（甲子）六月，諸文所謂的「甲子五月」，此五月乃是陰曆。民國日報有曼殊上人安葬孤山通告，茲亦錄下。

曼殊上人安葬孤山通告——茲定陰曆六月八號，即陰曆五月初七日上午九時，奉柩由滬寧北站啓程，約下午四時到杭。凡滬杭兩地同人，與有交誼者，請准期在站迎送可也。九號午時登穴。特此通告。南社同人啓。（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八日，即甲子年五月七日，上海民國日報。）

至於塔銘的作者諸宗元，我所知道的，是他名宗元，號貞壯，又號真長，浙江紹興人，能爲宋詩。光復前做過瑞澂幕府，光復後歷任浙江朱瑞，楊善德，盧永祥

秘書。他同曼殊認識時大約在民國紀元前五年秋天，并會同住在上海國學保存會的藏書樓內。當時相聚的尚有黃晦聞，陳佩忍，鄧秋枚諸人。

曼殊在孤山的墓塋，我們祇有唐蘊玉先生的一張油畫，及陳佩忍先生的一張墓地圖，都印入蘇曼殊年譜及其他內。我曾託友人設法想弄得一張墓地的攝影，但還沒有得到。極望在南方有愛好曼殊的朋友，能乘春光明媚時拍幾張曼殊墓塔的風景寄我！十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于北京清華學校。

編者案，如有人能帶杭州打碑人去，把「老和尚」的塔銘搗下幾份來更佳，將來蘇曼殊年譜出版時也可以插在裏邊。四月二日。

廣州的茶點

王文元

時間真是個奇怪的東西。無論是悲哀或是快樂，當其時，總覺得沒有什麼意思吧；但是，一經了它的沖刷，一切都可以變成爲甜蜜的夢。

當初獨自兩手空空地跑到廣州，見過溫州洋中的險浪，廈門口外的漁船，香港山上繁密的燈火，黃花崗下夕陽裏的墳墓：那時，但覺得無味，引動愁緒。險浪使我心底震撼，漁船象徵了我的命運，繁密的燈火爲我更襯出了海天的黑暗，夕陽荒塚惹起了我身世的悲涼。然而時過境遷，我做夢也似地又回到北京的小胡同裏。有時東奔西走得疲倦了，倒在藤椅中閉緊了眼睛回想起來，一切都入了畫境，夢境，詩境，就是那一臉橫肉的旅店主人，扣住了我的行李，打起廣東官話對我說：「不行，一共五塊錢，三天一算是我們的規矩……」的一幕，當初我在肚裏暗哭，但現在想來，他也已變成了戲劇中的猶太人，祇覺得他兇狠得可笑！

講到在回憶中覺得最津津有味，當然要推廣州的茶點了。加之在北京連極壞的餡餅都吃不起，所以更使我時時想念到牠。現在姑且把牠寫出一點來罷，也算是「畫餅充飢」的意思。

誰想得到呀，在「赤化」了的地方竟會有如許的清

閒？如果一個人從沒到過那邊的，憑了他的「直覺」想來，也許要以爲廣州的一切都是熱的忙的罷。不錯，廣州的確是比各處來得熱些忙些；但同時牠那裏的清閒處，也遠非「白化」了的一「首善之區」所能及的。

廣東人愛藝術的天性，也許是誰都知道的。他們的日常生活，差不多也有點藝術化的了。廣州人就是連吃飯都似乎有「趣味」的成分，他們每天祇吃兩頓飯，一餐在上午九時左右，一次在下午三四點光景。至於早上，午後，晚上這三個正是我們江浙地方吃飯的時候，他們却吃茶點。

初到廣州的人，最惹得注目的，除了長堤一帶大洋樓之外，大概就是這些茶室（注意，並不是北京胡同裏的那種）了。他那建築極講究，類係高大漂亮的房子，式樣是中西合璧的，西式的外形而飾以狹長剛花的玻璃窗，內中的器具差不多全是洋式的，桌子上都是大理石面，陳設頗整齊清潔，有西湖上之別墅風。茶市每日三次，非市時吃客很少的；但一到市時，則携烟筒，拖木

履，各式各樣的人都來了，而尤其是工人模樣的爲多。

茶資便宜之極。起初我不知道，只是徘徊門側不敢進去。進而復出者有好幾次，每回總是怕錢不夠。後來還是跟了一個熟人纔進去的。我一共吃過三處，構造佈置，大同小異，樓是一統的，惟暗中分數廳，每廳牆上均有木牌標出「三分廳」「四分廳」等字樣。若在三分廳坐下，則每碗（用有蓋的茶碗，不用茶壺）三分（小洋）。桌面上放有各色的點心及瓜子，均盛於小碟中，我有一次一連吃了五碟，茶則一喝即盡，夥計對我似乎有點奇怪的樣子，心想「那裏來的外江老」？我時而環顧左右的幾位善喝茶者，見他們茶則一口一口地啜，瓜子則一顆一顆地咬，前後的時距是很長的。至於他們吃那圓的月形餅，則月半到三十，大概起碼也要一刻鐘。我想這種地方，如果請豈明先生去，定能勝任而愉快的，我則太無「生活的藝術」了。然而，儘量的大嚼，亦殊別有風味。

點心的種類多極，大概已經是東西「文明」的混合

物了。早晨普通吃的是早茶餅，薄而圓的，中有一「早茶餅」三字，味不壞，價亦便宜。惟我最喜歡的是油酥餃，及一種不知名的油煎的鹹味的圈子餅。油酥餃與江浙的略有不同，形小而皮張較薄，分赤豆沙與綠豆沙的兩種，味以綠豆沙的較美。其他的圓的方的餅兒多極，我都叫不出名詞，味道大多是甜的。

除茶室之外，廣州還有種甜品店，亦頗有趣。甜品中主要者有蓮子湯，蛋湯，豆沙湯蛋滷等，價極便宜而味頗適口，且陳設精雅，大率桌上擺以鮮花，無聊時隨便去吃些，真是說不出的悠閒與舒服——這也許是我個人的感覺。

在煩忙的現代人中，這類調劑的地方是缺不了的。人們於劇忙之後，去找一處比較清閒些的地方來喝喝茶咬咬瓜子，這是何等須要的事呀？因之這類清閒的場所，就在比較熱些忙些的廣州出來了。這也許就是酒精在現代文明中起來的原因吧？

在廣州二十多天，借來的三分之二的錢，多是吃了

的，結果則落得一場胃病，及這麼一點淡淡地甜蜜的回憶。

二月十七夜寫。

閒話拾遺

十七 王與術士

豈明

在「此刻現在」這個黑色的北京，還有這樣餘裕與餘暇，拿五六塊錢買一本弗來則（J. G. Frazer）的古代王位史講義來讀，真可以說有點近于奢侈了。但是這一筆支出倘若于錢袋上的影響不算很輕，幾天的燈下的翻閱却也得了不少的悅樂。這是一九〇五年在坎不列治三一學院講演的稿本，第三板的金枝（The Golden Bough）中說的更爲詳盡，其第一份法術與王的進化兩冊，卽是專講這個問題的，但那一部大書我們真是嗅也不敢一嗅，所以只好找這九篇講義來替代，好像是吞一顆戒煙丸。他告訴我們法術（Magic）的大要，術士怎樣變成會長，帝王何以是神聖不可侵犯：簡單的一句話，帝王就是術士

變的。這一點社會人類學上的事實給予我們不少的啓示，特別是對於咱們還在迷信奉天承運皇帝之中華民國的國民。君是什麼東西？我們現在比黃宗羲知道得更明確了。他本來是一個妖言惑衆的道士，說能呼風喚雨，起死回生，老百姓信賴他，又有點怕他，漸漸的由國師而正位爲國君，他的符牌令旗之類就變了神器和傳國之寶。無論如何克聖克神允文允武的皇帝，一經照出原形，也就只是賽康節一流人，雖然或者還可以做軍師，總覺得不配做君師了。君爲臣綱，現在已經過時了，至少在知識階級總要明白這一點。皇帝這東西的發生本來不是偶然的，于當時的文化過程上正是必要而且還很有益的，不過這正如嬰兒的襁褓，年紀稍大的時候便縛手縛脚地不好穿了。著者在第三講裏會這樣說。

「法術的職業既影響及于野蠻社會之制度，大抵統治之權遂歸于最有才能者之手中，此卽將權力從多數移轉于一人，亦卽由民衆政治——實乃老人們的少數政治移轉于獨裁政治，蓋野蠻社會率由元老會議而非以壯年

男子全體管理之也。此種改變，無論原因如何，或上代主宰的性質如何，總之是很有益的。君主之興起，在人類脫離野蠻狀態上殆爲一必要的條件。世上更沒有別人像你們所謂民主的野蠻民族那樣爲習俗與傳統所束縛者，也沒有別的社會那樣的進步遲緩困難者。以爲野蠻是最自由的人類的舊說正與事實相反。野蠻人雖不是一個看得見的主人的奴隸，但對於過去，對於先祖的鬼魂，他是一個完全的奴隸，他們跟住他從生到死，執了鐵棍統治著他。凡他們所做的都是模範。不文的法律，他須得盲目地無言地遵從。所以有才智的人絕無機會可以去改革一點舊習慣。最能幹的人被最弱最笨的拉倒，因爲一個不能升高，一個却可以跌倒，自然以低等的立爲標準。……人羣發展之勢力一旦開始發動，（這是不能永久迫壓的，）文明的進步就比較地急速了。一個人崛起握了大權，他便可以在他的一生中成就好些改革，這在以前就是若干代的時光也還不能做成的，而且假如他是一個特別有智慧精力的人，他也自然會利用這些機會。

就是暴君的胡爲亂想也有用處，足以破壞那沉重地壓在野蠻人身上的習慣的鎖練。……

這並非過言，上古的專制政治是人類的良友，而且又是，雖然聽去有點似乎古怪，自由的良友。因爲在最絕端的專制，最厲害的暴政之下，比那表面似乎自由，而個人的景况自搖籃以至墳墓全由習俗的鐵模鑄好了的野蠻生活，更有自由行動的餘地，即自由地去想自己的思想，定自己的運命。」

哈利孫女士(J. H. Harrison)在她的希臘宗教研究結論中法術與神皇這一節裏，也簡單地說及，

「這個改變似乎是一個損失，因爲成人的民主團體的統治換了一個獨裁君主了。但是歷史到處證明，真的自由在有才能的個人崛起占權時同時發生，全部落的民治只是一個空名，實在乃是元老專政(Gerontocracy)的暴政，幾個老人爲青年們授戒，強迫他們承受部落的傳統。」

元老政治比專制還要有害，在現今高唱聖教，以若

干老人統治中國的時代，這句話不由的覺得很是刺耳。在現今我們當然不再夢想明主，但族長更不見得可喜，國民大會也是別一種的元老專政，因為最弱最笨的正是老人的正統孫子。事實與科學決不是怎麼樂觀的。我讀這本小書也不禁悵然，覺得彷彿背上騎著一個山中老人，有如亞拉伯的水手辛八。四月二日。

註，水手辛八(Sinbad)的故事見天方夜談，又有單行譯本，名航海述奇，上海廣智書局發行，辛八之名本此。

十八 命運

叔山

幾年前我有過一句不很樂觀的話，便是說歷史的用途並非如巴枯賓所說，叫我們以前事爲鑒戒，不要再這樣；乃是在於告訴我們，現在又要這樣了。見報上載國民黨內訌的新聞，令我更確信以前所說的話是不錯了。我們不必說明對於所謂左右派是什麼意見，但總之覺得「太平天國」的影戲似乎在演起頭了。無論怎樣懂得唯物史觀，却不懂得歷史，尤其是中國近七十年史，這是何

等可惜的事。易卜生在他的劇中高呼曰，「鬼，鬼！」這是何等可怕。嗟乎，人終逃不了他的命運，雖然科學家硬叫牠曰遺傳！十六年四月四日，于北京。

十九 一個微小的提議

紋迴

前兩星期正當孫馨帥的義師在杭嘉一帶討伐赤軍和奉軍入河南的時候，我們焦急萬分，天天早上盼早報，晚上盼晚報，想看一個「赤軍大敗」或「全軍覆沒」等類的報告，偏是報上往往劈頭就給你一片白紙，你說夠多麼氣悶，然而語絲上某君却大以爲有趣，他舉的理由我已不大記得，總而言之，是別有見解，然而一般人頭腦到底簡單，花了錢買白報看，終究有些不舒服，於是報上也隨即變了花樣，有所謂臨時移入要聞欄內的廣告，一個不夠兩個，甚而至於三個四個，這來報上居然沒有空白了。

從此以後我們可以翻開報來，在「中外要聞」四字下面大看其「吉房招租」，「介紹家庭教師」，「敬謝推拿專家」，「先生」之類的東西，這多麼有趣，我們花了錢

拿著報將這類廣告細讀一過，也覺得津津有味，而十分滿足了。但是幾日之後，我覺得又頗有些以爲尙未盡善起來。因爲報上的廣告終屬有限，換來換去，翻不出新花樣，而亦賊又頗頑強，一時不易討平，這種辦法不得已而有繼續之必要了。起初幾天尙覺新奇，過後早先是，他，晚晚如故，看報的人已可以背得滾熟糊爛，而還是天天出現，這未免叫人厭煩，然則如何是可呢？此我之所以有這個微小的提議也。

現在爲抵制惡化起見，聖道之必須宣揚，是婦孺皆知的了。目下雖已有了聖道會之組織，與夫山東通令讀經之類，然而宣揚聖道是不會嫌其太多的，我以爲現在可以化無用爲有用，而且是大大地有用，將報上要聞欄內的廣告仍舊請他們搬回老家，贖下來的空白印上幾段孟子或論語之類，以補其缺，豈不是一舉而兩得？況且要宣揚聖道，還有比這方法更高明的麼？孟子論語兩部聖經約計當有六七萬字左右，每天或隔天登幾段至少可以支持半年或六個月，（不敷的話，註解亦可加入）那時

候惡化已除，報紙也可以復其常態真可謂最合宜沒有的事，至於將來數萬萬人個個聖化，規行矩步，滿口仁義道德，猶其餘事。

我想著這個辦法之後，心中十分高興，實在敢自負是千慮之一得。萬一承蒙採納，將來每日人手聖經幾行的時候，切勿忘了是由於區區的提議。

廈門至善飯店見聞錄

乙探

「至善飯店」居閩海之濱，本一片荒墟，天下間之魑魅魍魎聚焉。產蛇，蝮，蟾蜍。夜間則鬼火蛙聲，遍地皆是，因是士大夫少涉足焉。近有好事者，大發慈悲，築棚于其間，爲施飯店，略與京都之粥廠用意相同，以螢火多，遂取名「朗螢」。附近有狐狸山，相傳係古閩越王無諸，因吃蛟龍骨，腹中生核，死後所變成。初變時，夜間有妖氣化成青光一道透天，故凡不祥之物皆類聚麀集於是，生殖蕃衍，狐子狐孫，支派日臻繁盛，至唐，陳將軍定漳時猶以狐名。一日，該地出特種狐，善

作人聲，明末間尙有見之者。近因棚主生意日旺，大興土木，該飯店乃由棚而廬，由廬而觀，崇樓高閣，直轟層霄，車水馬龍，貴客雲集。惟該店之組織與飯舖異：欲吃飯者，須先定合同，按月支薪，飯吃多者則多給，少者少給，先吃飯，後支薪，故天下間厭世事者亦相率挈眷往徙焉。乙探子昨晚與二三子往遊，見店中牆壁上所貼標語，頗爲奇特，因照錄以公同好。

入門橫匾題曰，「財至矣！至善！」相傳，「至善飯店」之名起于此。

兩旁楹聯曰「知取仙後，則近道矣！咖哩鷄飯，毋吾欺耶？」下款「糞掃姆敬題。」

廊上有銘曰：「飯不在精，多料則名；店不在深，呼應則靈。斯是飯店，爭逐其馨。巴巴巡桂徑，映映留草青，談笑品頭銜，往來吃布丁。可以調燥吻，驗性經。有茅廁之繪影，無洋鴨之鑄形。且試熟牛皮，醉倒問徑亭。孔子曰，老板驅之，何飯之有？」（據飯店食客云，語多寄託，非老主顧不能索其隱也。）

廊之東西兩頭皆遍貼「敬惜字紙，功德無量，專員收拾，違者重罰」紙條。蓋聞飯店老板，前任「孔家店」夥計，淵源有自，欲有以廣其家學，頗以興古道挽頹風爲職志云。

入門見東牆上所貼係，

「應時小酌 家常便飯

南北大菜 紹興高粱

燒賣餛飩 鎮江饅頭

湯團炒麵 一應俱全」

西牆所貼係，本日特色大菜，抄錄如下：

新到菲列濱漁鴨全隻二元三角五分半隻一元二角

呂宋醃瓜每條大洋四分

花旗皮旦每個一角二分

醋溜丹加魚記大洋二元

上等糟蟹脚每只大洋三角

生拌任問卿草每碟四角

（按，聞「丹加記魚」及「任問卿草」係本店伙計所

發明，爲閩南特產。該魚產泥沙中，無目，炎暑時，加蕃薯粉煮之，味道涼快，與「土笋凍」相埒。至於任問卿草，聞係僧矢經年變成，燙以開水，令其「半頭青」鮮脆可口。）

又進，則柱上貼「飯店重地，勿談國事」

其東則有飯店規例，用玻璃框裝上，筆法粗劣，不類文人所書，蓋聞賬房先生衿雖稍青，胸無點墨，大抵係京監一流人物。所擬規則有一條曰，

「凡食客來吃飯者，須納保證金廿元。伙計薪水按月扣三成，如本年內辦事勤謹，不曾打架，即于年底發還，否則沒收。奉東家令，要緊，記掛在心。」

諒該條例之設係爲維持秩序起見。蓋聞該飯店，常有掀桌搗碗之事也。聞不遠有「極美飯店」，同一東家，條例同。

又聞該店中人與老板接近者云，老板所忌，係夥計中之太出力做事者。凡出力做事即係有取以自代之野心。遂致各夥計相率以吃飯爲宗旨，店事全不敢過問，

以故該飯店對於食客招待極爲不週。日前有師爺因公過此，備受苦惱，因題詩壁上云：

「來店二三月

挨餓五六天

盛飯七八人

還要等一等」

見者笑爲不通之極。聞該客早已他往，其逕往之一原因，係其飯座與老板座位太近。老板好吃「栗子」及「蒜」，以致肚裏多風，滿屋難聞。該客係新來，又鼻覺極靈，故鬱不能受，致疾而往。去時嘗語人云「甯可多餓幾頓，也不要聞這位老板的屁。它的確可怕！」

聞自此事發生後，老板疑夥計與食客朋比爲姦，立即開除多人，店務頗有停頓之勢。然東家對老板素有信心。雖明知其昏懦，終無更僕之心，况既係虧本生意，則門前稍覺冷落，亦無妨之事也。但近日新運到滷鴨一種滋味極佳，可以下酒，亦有花旗皮且醃瓜等等頗投時好，客之過門而大嚼者實繁有徒云。